

著书立说参考文献的首选，为书起名的宝典。

书的命名

Naming the book

叶守法·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著书立说参考文献的首选，为书起名的宝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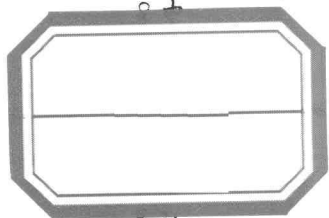
书的命名

Naming the book

叶守法·著



中国图书馆学会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书的命名 / 叶守法著.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2. 3

ISBN 978-7-5117-1373-5

I. ①书… II. ①叶… III. ①图书—命名—研究
IV. ①G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38323 号

书的命名

出版人: 和 奕

责任编辑: 周新力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65 (编辑室)

(010) 66161011 (团购部) (010) 52612332 (网络销售)

(010) 66130345 (发行部) (010) 66509618 (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33 千字

印 张: 18.5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8.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66509618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引 论	1
第二章 书的命名意义	6
1 有利于书的生产、销售、采集	/ 8
2 有利于书的分类、存储、保管	/ 9
3 便于检索、使用	/ 11
4 有利于口头传播	/ 11
5 有利于减少著书立说上的重复劳动	/ 12
第三章 书的命名依据	13
第一节 以责任者的有关信息为依据	/ 13
第二节 以书的内容为依据	/ 14
第三节 以书的产地为依据	/ 15
第四节 以书的问世时间为依据	/ 16
第五节 以书的存储地点为依据	/ 17
第六节 以其他特征或特性、特点为依据	/ 17

第四章 书的命名产生、发展、变化	18
第一节 书的命名产生	/ 18
第二节 书的命名发展	/ 19
第三节 书的命名变化	/ 20
第五章 书的命名责任者	22
1 个人	/ 22
2 社会团体	/ 27
3 企事业单位	/ 27
4 政府部门	/ 27
第六章 责任者为书名命的特点	28
1 个人为书名命的特点	/ 28
2 社会团体为作者之书命名的特点	/ 30
3 企事业单位为作者之书命名的特点	/ 30
4 政府部门为作者之书命名的特点	/ 30
第七章 书的命名方法	31
第一节 纯数字命名法	/ 31
第二节 数字与其他字词组合命名法	/ 33
1 小说、故事、童话、寓言	/ 36
2 文集	/ 51
3 弹词、评书	/ 57
4 礼仪、典章、制度	/ 58
5 工具书	/ 61
6 乐曲	/ 73
7 兵书	/ 74
8 戏曲、电影、电视剧本	/ 76
9 地志	/ 88

10	教育	/ 91
11	农学	/ 92
12	史学	/ 93
13	佛教、道教	/ 96
14	评论	/ 97
15	笔记	/ 99
16	诗	/ 101
17	经解注疏	/ 102
18	考证	/ 105
19	术数	/ 108
20	医学	/ 108
21	音韵	/ 111
22	书法绘画	/ 112
23	哲学	/ 113
第三节 责任者的有关信息命名法		/ 114
1	以责任者的姓氏为书名	/ 114
2	以责任者的姓名为书名	/ 114
3	以作者的字号为书名	/ 116
4	以作者的别名作书名	/ 120
5	以作者的尊称为书名	/ 120
6	以作者名与成果的简称为书名	/ 120
7	以作者的姓或名、字、号与“子”为书名	/ 121
8	以作者的姓氏、所在的国名简称与尊称或敬称“子”合成书名	/ 139
9	以作者的国名、祖宗名的简称与尊称或敬称“子”为书名	/ 140
10	以作者的官职简称、姓氏与尊称或敬称“子”合为书名	/ 140
11	以作者的祖籍地与尊称或敬称“子”为书名	/ 140
12	以第一人称与“子”等字为书名	/ 141
13	以多意字与“子”为书名	/ 141
14	以作者的姓氏与尊称为书名	/ 142

- 15 以作者的姓氏与内容的简称为书名 / 142
- 16 以作者姓氏、祖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3
- 17 以作者的姓氏、字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3
- 18 以作者的姓氏、籍贯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5
- 19 以作者的姓氏、任职之地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5
- 20 以作者的姓氏、岗位与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5
- 21 以作者的姓氏、任职部门与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5
- 22 以作者的姓氏、封号与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6
- 23 以作者的姓、封、谥号与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6
- 24 以作者的姓、谥号与封号、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7
- 25 以姓氏、尊称、创作体裁与居住地简称为书名 / 147
- 26 以作者姓氏、谥号、尊称、作品的数量代简称作为数的名称 / 147
- 27 以作者的姓氏、尊称与内容的简称为书名 / 148
- 28 以原作者姓氏、尊称、内容的简称与后著者的创作方式为书名 / 148
- 29 以作者的姓氏、字号与创作体裁为书名 / 148
- 30 以作者姓氏、帝王年号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49
- 31 以作者名、职务与所在朝代的简称合为书名 / 149
- 32 以作者的姓名与所在朝代的简称合为书名 / 149
- 33 以作者的别名与内容的简称合为书名 / 150
- 34 以作者姓名与内容简称作书名 / 150
- 35 以副作者的字号、尊称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0
- 36 以原作者姓氏、字号、内容的简称与后著者的创作方式为书名 / 151
- 37 以作者的号或号的简称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1
- 38 以作者的姓氏、号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3
- 39 以作者的字号与制作收藏物的类别为书名 / 153
- 40 以作者的尊号与内容的简称为书名 / 154
- 41 以作者的封号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4
- 42 以作者的封、谥号与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4
- 43 以作者的谥号与书的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4

44	以对作者的尊称与敬称为书名	/ 154
45	以作者的职务与内容的简称为书名	/ 155
46	以作者的敬称与所在国的简称为书名	/ 155
47	以作者的籍贯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5
48	以作者家乡地名与内容的简称为书名	/ 156
49	以作者曾居住之所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6
50	以作者的祖籍、尊称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6
51	作者以自己居住的堂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7
52	作者以自己建造的园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7
53	作者以自己居住的斋室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8
54	作者以自己居住房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8
55	作者以自己的藏书楼名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159
	第四节 用书中的有关内容命名法	/ 159
1	以书中的关键字、词为书名	/ 159
2	以书中所记之事为书名	/ 160
3	以作品中所表明的主要事情为书名	/ 160
4	以所记的主要之事为书名	/ 184
5	以所表述的主人翁为书名	/ 184
6	以所表述的主人翁数量为书名	/ 189
7	以主人翁的职务与尊称为书名	/ 196
8	以主人翁的名字与尊称为书名	/ 196
9	以主人翁与家庭有关重要信息为书名	/ 197
10	以主人翁的名字与职务为书名	/ 198
11	以主人翁的名字与其有关的信息为书名	/ 199
12	以主人翁的数量代称与事迹的简称为书名	/ 199
13	以主人翁的数量与尊称为书名	/ 200
14	以主人翁的别称与事迹的简称为书名	/ 200
15	以主人翁的数量与美称为书名	/ 201
16	以主人翁的职务与所在地为书名	/ 201

17 以主人翁的数量、代称与成果的简称为书名	/ 202
18 以对主人翁的敬称与成果的简称为书名	/ 205
19 以对主人翁的尊称与成果为书名	/ 205
20 以主人翁数量、代称与有关信息为书名	/ 206
21 以主人翁与作者为书名	/ 210
第五节 用时间或简称、代称与其他字词组合命名法	/ 211
第六节 用方向性的字词与有关内容词语合并命名法	/ 219
1 以第一字为“东”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19
2 以第一字为“西”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19
3 以第一字为“南”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19
4 以第一字为“北”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20
5 以第一字为“前”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20
6 以第一字为“后”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20
第七节 用全、大、小、长、短、新、旧、春与有关字词合并命名法	/ 220
1 以第一字为“全”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1
2 以第一字为“大”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1
3 以第一字为“小”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1
4 以第一字为“长”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2
5 以第一字为“新”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2
6 以第一字为“短”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2
7 以第一字为“旧”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3
8 以第一字为“春”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3
第八节 用季节的简称或与其他字词组合命名法	/ 223
1 以“春”作书名	/ 223
2 以第一字为“春”与有关内容作书名	/ 223
3 以主人公的姓氏“夏”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3
4 以“秋”作书名	/ 224
5 以“春秋”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4
6 以“春与秋”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4

7 以作者的姓氏与“春秋”为书名	/ 224
8 以“冬”与有关字词作书名	/ 224
第九节 用天气变化情况的简称、代称,或生物通称、简称,或拟人化或物品命名法	/ 224
1 以天气变化有关信息的简称作书名	/ 225
2 以动物作书名	/ 225
3 以植物作书名	/ 225
4 以拟人化之法作书名	/ 225
5 以物品作书名	/ 225
第十节 用御或钦与制、批、纂、注、选、撰、览、录、定、书、订结合有关内容的简称相连接命名法	/ 225
1 以“御制”与内容的简称为书名	/ 226
2 以“御批”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29
3 以“御纂”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29
4 以“御注”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1
5 以“御”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2
6 以“御撰”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3
7 以“御览”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4
8 以“御录”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4
9 以“御定”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4
10 以“御书”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6
11 以“御订”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6
12 以“钦定”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37
第十一节 用朝代或简称或尊称与内容的简称混合命名法	/ 242
1 以朝代与内容的简称作书名	/ 242
2 以朝代简称与内容的简称作书名	/ 243
3 以对朝代的尊称与内容简称作书名	/ 244
第十二节 用朝代的简称与“书”或“六典”、“典章”、“会典”、“会要”合并命名法	/ 246

1 以朝代的简称与“书”字作书名	/ 246
2 以朝代的简称与“六典”作书名	/ 251
3 以朝代的简称与“典章”、“会典”作书名	/ 251
4 以朝代的简称与“会要”作书名	/ 252
第十三节 用朝代的简称与“史”或“史稿”、“史记”、“史类编”、 “史新编”等字词连接命名法	/ 254
第十四节 用朝代历史的简称与“纪事本末”合并命名法	/ 257
第十五节 其他命名法	/ 259
1 以内容的特征为书名	/ 259
2 以产地名或与著者的美称“子”作书名	/ 259
3 以涉及的地域与内容简称为书名	/ 259
4 以藏书楼名与书的类别作为书名	/ 261
5 以楼名与所藏文籍目录的简称作为书名	/ 261
6 以地区简称、楼主姓氏、楼名、藏书目录简称作为版本名称	/ 261
7 以帝王年号谐音简称与书的内容代称作为书名	/ 262
8 以书之内容的简称与所在的地名为书名	/ 262
9 以记录的事物及所在的地点为书名	/ 262
10 以书的题跋内容喻义作为书名	/ 263
11 以楼名及对其功绩、颂扬的简称作为书名	/ 263
12 以地区、姓氏、楼名、辑录所藏图书的简称作书名	/ 264
13 以楼名与藏书类别作书名	/ 264
14 以帝王年号与书之内容的简称作书名	/ 265
15 以朝代简称、作者数量的代称与创作体裁为书名	/ 265
16 以时间的代称、人物的赞称、事迹的简称作为书名	/ 265
17 以时间或简称、代称作书名	/ 265
第八章 书的命名存在的问题	267
第一节 重名	/ 267
第二节 一书多名	/ 268

第三节 名实不符	/ 269
第四节 格调低下	/ 270
第九章 出现问题的原因	271
1 异书同名或同名异书、重名、同名的原因	/ 271
2 一书多名的原因	/ 271
3 名实不符、格调低下的原因	/ 273
第十章 解决问题的方法	274
主要参考资料来源	277

第一章

引 论

书，是命名的基础。没有书，书的命名就无从谈起。什么是书？文章是否书？这些都是一说就明白，而一问就糊涂，说不清楚的问题。文章一词，比较早的见于庄子的《胠篋》：“滅文章，散五彩，膠離朱之目，而天下始人含其明矣”。此语中的文章，是指复杂的色彩、花纹。古代“以青与赤相配合为文，赤与白相配合为章”。到了汉代，文章的含义扩展到了文字与文辞，如《后汉书·董卓传》：“又钱无轮廓文章，不便人用”；《史记·儒林传·序》公孙弘奏：“文章爾雅，訓詞深厚”等。唐朝时，文章一词的概念进一步扩大到独立成篇的文字，如杜甫的《杜工部诗》十五偶题：“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等。“书”之名，较早的见于《墨子尚贤》中的“书之竹帛”、《周礼地官党正》中的“正岁，属民读法，而书其德行道艺”与《论语先进》中的“何必读书，然后为学”等；前两者的“书”，为文字，之后的则指书籍。

从历史上多数人对具体书的称呼分析，书与文章既有区别，又有联系。被确认为书的，与载体（文章）、流传、体积、题名、版本、图画、文字的数量有关，类型、内容也很庞杂。从载体上说，有的字的体积大，载体也大，文字虽少，也能形成书；或者字体虽小、文字也少，但是字中有许多图画，载体较大，也被称作书。这些被称作书的，古今中外多如牛毛。如用甲骨、竹简、木简、丝织品、莎草、动物皮、石头、泥板、玉料、金属、塑料以及纸张作载体形成的各种字帖、图表、画册等。这些，有的只有数百字或数十字，有的文字更少，然而，均被人们通称为书。例如：清朝道光末年，陕西岐山出土的西周晚期的青铜器——毛公鼎，有铭文 497 个；内容是“周宣王告诫和褒赏其臣下”的事等，被称为“青铜书”。

从流传上看，文章若是在报刊上发表、或附载于文集、书中传播，字数虽多，也不称为书；如果是单篇独立流传于世，即便字数很少，也会被称为书，例如，现当代国家领导人的工作报告、讲话等，通常都单独出版发行，多数仅有1万多字，有些只有几千字，但是，均被各地区的图书馆等收藏单位当做书来传播、统计。

以体积来看，若是很大，文字虽少，也可称之为书；相反，如果体积很小，而文图很多，同样也被称之为书。苏州发现一本清朝考生作弊的书，仅有半个巴掌大，但是却有9万个字的考试内容，6个字还没有一个米粒大。还有的体积只有火柴盒一样大，容量则更是惊人：1997年6月20日的《洛阳日报》说：“最近，洛阳发现30万字的《五经全注》，352页，有火柴盒大小，放在手心不露头尾；书长6.5厘米、宽4.8厘米、厚1.5厘米；内容有《易经》、《书经》、《诗经》、《礼经》、《春秋》及注释；楷体字，借助5倍的放大镜可以看出清晰整齐的字迹，每个字不到2平方毫米，每行38个字，每页22行，所附的序言落款表明为清朝光绪年间写成；使用的是宣纸，封面黄褐色，分两册线装。保存此书的邢金荣说：“是祖辈传下来的，当时是为了应付科举考试作弊用的”。这两种叫“袖珍书”或“微型书”。还有电子书，体积更小，图文更多。如中科院物理研究所真空物理实验室副主任高鸿钧研究员领导的研究小组，研究出世界上存储密度最高的有机材料，能将信息储存点的直径减小到0.6纳米，并可进行信息点的擦除，居世界领先水平。“纳米直径的存储意味着信息储存的密度可达每平方厘米10的14次方比特，其信息量非常惊人，相当于100万张用传统技术和工艺生产的光盘的存储量。将现有光盘信息容量提高100万倍。一张这样的新式光盘虽然只有方糖大小，但足以存储美国国会图书馆中的所有信息（1.26亿册件文献）。”也就是说，体积与所容纳的文图数量不相称。有些还让人十分惊奇，如明朝的《永乐大典》，手抄本就约有40立方米；清代乾隆年间编纂的《四库全书》，当时的手抄本就占用103个书架等。

题名，与是否被定为书有联系。从历史上看，有许多资料，不论其体积大小、所承载的文图多少，是何载体，依题名就被定为书。如“现存最早的铁券，是中国历史博物馆珍藏的五代吴越国王钱鏐铁券，已千余年历史。据报道，这道铁券是公元896年，唐昭宗为嘉奖吴越王钱鏐讨伐董昌有功，特颁赐于钱鏐的。铁质铸成，形如覆瓦状，纵29.8厘米，横52厘米，厚2.41

厘米，重约132两，上嵌金字350个，正文25行，每行14字，全文“端楷甚工”，被称为“丹书铁券”或“铁券丹书”。其实，它就是“封建帝王颁发给功臣、重臣的一种带有奖赏和盟约性质的凭证，类似于现代普遍流行的勋章（或奖章），只不过其形制稍有不同内涵较为宽泛。”“内容一般包括四个方面：一、赐券的日期，赐予对象的姓名、官爵、邑地；二、记载被赐者对朝廷的功勋业绩；三、皇帝给被赐者的特权，如免死等；四、皇帝的誓言。按朝廷的有关法律，持有铁券的功臣、重臣及其后代，可以享受皇帝赐予的种种特权”。据史料载，早在西汉时期，汉高祖刘邦夺取政权后，为巩固其统治，笼络功臣，“颁给功臣丹书铁券，作为褒奖。当时的铁券还无免罪和免死等许诺，仅作为一种封侯的凭证。南北朝至隋唐时期，北魏孝文帝颁发给宗室、亲近大臣的铁券是作为护身防家之用。南朝的宋齐梁陈四代，颁发铁券已较为普遍。隋唐以后，颁发铁券已成常制，凡开国元勋、中兴功臣以及少数民族首领皆赐给铁券，也给宠宦、宦官颁发铁券。到宋元明清时期，铁券的颁赐逐渐趋于完备。明代起就规定有整套制度，朝廷根据功臣、重臣爵位的高低分为7个等次，各依品级颁发给铁券，不得逾越。”其“始于汉高祖，后代沿之。原以丹书于铁板，故名”。南北朝以后，便具有了免罪免死的功用。西魏还“密赐予欲归附者，作为归附后享有特权的保证，并听世相传袭。唐朝在制度上作了明文规定。形制历代不一，后世基本上仿唐制。金朝铁券状如卷瓦，刻字画栏，以金填之，半予功臣，半留内府，以御宝为合。明洪武二年（1369）封功臣，因唐制有所损益，形亦如瓦，分七等。公二等，一高尺，广一尺六寸五分；一高九寸五分，广一尺六寸。侯三等，一高九寸，广一尺五寸五分；一高八寸五分，广一尺五寸；一高八寸，广一尺四寸五分。伯二等，一高七寸五分，广一尺三寸五分；一高六寸五分，广一尺二寸五分。外刻所赐功臣履历、恩数，中镌免罪，减禄之数。封号四等，佐太祖定天下者，曰开国辅运推诚；从成祖起兵者，曰奉天靖难推诚；余则为奉天翊运推诚和奉天翊卫推诚。武臣曰宣力武臣，文臣曰守正文臣。字嵌以金。凡九十七副，各分左右，左颁给功臣，右藏内府，有事则合之，以取信。洪武三年，赐铁券者公六人，侯二十八人；二十五年，改制铁券，又赐公及故公共八家。永乐初，靖难功臣亦有赐者。”《汉书·高帝纪》和《祭遵传》曰“丹书铁契”、“丹书铁券”。“程大昌《演繁露》云铁券壮如圆筒瓦形，铁质金字，两券合而为一整体，左券颁发给受券人保存，右券藏入皇家内府或宗庙内，遇

到特殊情况，将两券合在一起，以检验真假，防止伪造。不过从现存最早的铁券来看，至唐代后期，铁券的分藏制度已有所改变，圆筒瓦形已为覆瓦状，不再对分收藏”。今天类似的凭证更多，上至国家领导，下至平民百姓，不同层次的人群中都有，如各种类型的“荣誉证书”、“奖励证书”、“结婚证书”、“独生子女证书”等。

版本，与是否被定为书，联系更为密切。如古代的一些文章，其“竹简本”或“木简本”则被视为书；而后来被抄录到以纸张为载体的文集里，一般的均被看做是文章。而今，国家领导人在一些会议上的讲话，在报刊上发表后被视为文章；若印刷成册，不论字数多少，载体大小，均称为书。

现当代，由于某种原因，对书与文章的定义，在一些行业悄悄地发生了变化。例如，在职称评审或博士论文或科研成果统计中，有一些单位就明文规定：文字须在10万以上，才能称为书，参加职称评审；博士论文，须在10万字以上，才能称为论文；报纸上发表的论文，须在2000字以上，才能作为科研成果统计等等。

书与文章，通称著作。书，不能称作文章。可是，有些文章，可以称作书；尤其是字体较大的，不论字数多少，若形成了一定的体积，均称作书，从古至今，基本未变。如古代文字极少的《河图》、《洛书》与今天正式出版的10多万至数十万字的硕博论文等，就是如此。

书名的定义。书名，在有的场合也称“题名”，从概念上说，是“直接表明或隐喻、象征书中内容与特征，且使其个别化的名称，多分别排印于护封页面、封一页面、内封页面、版权页面的责任者之前与封四页面下方，有利于读者检索使用”名、合订书名、主书名、副书名、附加书名等。

正书（题）名，有时也称交替题名、主书名、正题名、合订题名等，即正书名包含交替题名、主书名、正题名、合订题名等书名。

丛书名，是给一组汇集两种及其以上各自独立又相互关联且以编号或不编号的方式抄写或编印出版的单本图书所起的总名。这种总书名，也被称作主书名、正书名、正题名、总题名等。也有一些丛书名中，还有丛抄或汇抄、丛刻、汇刻、丛译、类编、大全、大系、文库、全书、全集等名词。各种丛书中的单本书，均包含主、副两个含义不同的书名，即总书名与副书名。总书名一般冠于副书名之上，反之，副书名则多标于总书名之下，例如《小学生文库》等。称为丛书的，有的一套（部）丛书名，所含的副书名还特别多，

例如丛书《四库全书》，便有 3461 个副书名。

并列书名，也称并列题名，是主书名或称正书名、正题名的另一语种的书名，即在题名页或代题名页上与正题名文字不同的书名，多出现于翻译的书籍之中，一般的安排于原书名之后。

合订书名，也称集合题名，是由合订书形成的，为两种及其以上的著作合订到一起，并将其各自的题名按合订顺序列于合订本之前或各种书之前的题名页或代题名面上所产生的书名。这类书，无总书名。

附加书名，也称附加题名，是指正书名页之外的其他书名页（也称“附加书名页”）上的书名。附加书名页上的书名，有的与正书名页上的书名相同，也有的不相同。

书名的数量，各有不同。有一些书，一种只有一个名字，例如《版本命名概论》、《书海游记》、《文山奇观》、《网络时代的期刊采访》、《高校图书馆读者服务新探》等等。也有一些书的名字不止一个甚至很多。例如：《庄子》，就有《南华真经》、《南华经》等名；《列子》，又名《冲虚经》、《冲虚真经》；汉朝淮南王刘安组织人员编撰的《鸿烈》，则有原名《内篇》、又名《内书》、别名《淮南子》、异名《刘安子》、《淮南》、《淮南书》、《淮南内》、《淮南记》、《淮南内篇》、《淮南内书》、《淮南鸿烈》、《淮南王书》等 10 多个。

一书多名的形成，从时间与原因上说，也很复杂。有一些是一个时期的某一个或几个因素形成的，例如《鸿烈》一书，在汉朝时期又被命名为“《淮南》、《淮南王》、《淮南子》、《刘安子》”等；也有一些是多个时期或多个问题形成的，例如《三易》之书，《新论》张衡云：“列山氏得河图，夏后因之，曰《连山》。归藏氏得河图，殷人因之，曰《归藏》。伏羲氏得河图，周人因之，曰《周易》”等。

书名的字数，不同的时代，也不一样，即便是相同的时期，也有差异。然而，从发展史上看，因开始著书立说的人少，书名的字数也就少一些，后来的一些书名则逐渐增多。例如周秦的一些诸子之书与汉朝的书，1~2 个字的比较多。例如《诗》、《书》、《礼》、《乐》、《易》和陆贾的《新语》、贾谊的《新书》、刘向的《新序》、《说苑》等。此后至现当代，书名的字数，则以 3 个及其以上的居多。例如《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旧唐书经籍志》、《清史稿》、《全国总书目》等所著录的新增书目，有许多书名的字数在 3 个及其以上的逐渐增多。